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参与部分代销机构开展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对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与厚爱，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协商一致，自 2020 年 1 月 21 日起，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7842，以下简称“本基金 A 类份额”）参与以下销售机构开展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开展本基金 A 类份额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销售机构及具体优惠方案

名称	费率优惠政策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	投资者通过上海天天基金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1 折优惠。 本基金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长量基金”）	投资者通过长量基金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有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长量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	投资者通过开源证券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4 折，折后不低于 0.6%，原费率低于 0.6%的或为固定值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	投资者通过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1 折优惠。 本基金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联泰基金”）	投资者通过联泰基金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1 折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政策以联泰基金的公告为准。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煜基金”）	投资者通过基煜基金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最低 1 折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政策以基煜基金的公告为准。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苏宁基金”）	投资者通过苏宁基金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1 折优惠，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	投资者通过诺亚正行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

认购费率 1 折优惠，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好买基金”）

投资者通过好买基金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1 折优惠，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盈米基金”）

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有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盈米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基金”）

投资者通过蚂蚁基金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受认购费率 1 折优惠，认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中证金牛”）

投资者通过中证金牛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受 1 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中证金牛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陆基金”）

投资者通过陆基金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受 1 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陆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

投资者通过海银基金认购本基金 A 类份额，享受认购费率 4 折，折后不低于 0.6%，原费率低于 0.6%的或为固定值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汇成基金”）

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受 1 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汇成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蛋卷基金”）

投资者通过蛋卷基金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受 1 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蛋卷基金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同花顺”）

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办理本基金 A 类份额的认购业务享受最低 1 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同花顺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述销售机构网站或客户服务电话

2、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599

网址：www.nanhua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上述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上述销售机构所有；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由本公司或代销机构另行公告；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各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风险提示

1、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谨慎理性投资。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7 日